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讯众股份

Beijing Xunzhong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 Co., Ltd.

北京訊眾通信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97)

內幕消息 有關訴訟的最新消息

本公告乃北京訊眾通信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30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誠如招股章程「業務」一節所披露，自2024年10月起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一直涉及與北京亞康和北京雲汐的訴訟。作為訴訟程序的一部分，北京亞康已向北京市大興區人民法院提交財產保全申請，請求凍結本公司資金金額為人民幣16.35百萬元的一個基本銀行賬戶（「**基本銀行賬戶**」）。截至2025年6月20日，基本銀行賬戶內的人民幣7.36百萬元已被凍結。

在近期查詢銀行帳戶狀況時，本公司發現基本銀行賬戶內的凍結資金增加了約人民幣4.45百萬元，且本公司另一個一般銀行賬戶（「**一般銀行賬戶**」）中約人民幣214,600元的資金已被凍結。

基本銀行賬戶及一般銀行賬戶（統稱「該等銀行賬戶」）內凍結資金的具體詳情如下：

銀行	賬戶	請求凍結 資金金額 (人民幣)	賬戶餘額 (人民幣)
基本銀行賬戶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海淀支行)	0200049609200463604 16,350,000.00	11,812,198.28
一般銀行賬戶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山子支行)	0200206519200008391 16,350,000.00	214,600.59

據本公司了解，基本銀行賬戶內被凍結的資金增加及一般銀行賬戶內的資金被凍結乃由於訴訟所致。就基本銀行賬戶而言，被凍結的資金增加乃由於北京亞康先前向北京市大興區人民法院提出財產保全申請所致。就一般銀行賬戶而言，資金被凍結乃由於訴訟被北京市大興區人民法院移交至北京市第四中級人民法院時，北京亞康向北京市第四中級人民法院提出財產保全申請所致。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於本公告日期，該等銀行賬戶的資金被凍結將不會對本公司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營運造成重大影響。本公司將積極應對，並尋求盡快解除該等銀行賬戶內資金的凍結。

本公司將繼續密切監察有關情況，並將於適當時機另行刊發公告，以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上述事宜的任何進一步重大發展。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北京訊眾通信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樸聖根

香港，2025年12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為執行董事樸聖根先生（董事長兼行政總裁）、王培德先生、岳端普先生、張治山先生及陳晶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孫強先生、項立剛先生及蘇子樂先生。